

#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二批 2025年6月9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NX202505300020	1. 宝川治沙防沙林场植被近几年遭到大面积损毁。2. 宁夏贺兰山第四风电厂青铜峡龙源新能源公司损毁 120 亩建设风机 4 台。3. 宁夏青铜峡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招商企业种植葡萄，损毁宝川林场林木植被一千五百亩。4. 宁夏黄河东岸防沙治沙项目侵占宝川林场林地七千多亩。	青铜峡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核查，群众反映问题不属实。</p> <p>(一) 反映的“宝川生态治沙林杨植被近几年遭到大面积损毁”问题不属实。该反映问题区域名下均无登记林权证、土地证，也没有合法有效的土地承包租赁协议。该公司及个人反映问题区域位于树新林场管辖区域内，现状地类为退化天然牧草地和世界银行贷款宁夏黄河东岸防沙治沙青铜峡项目建设营造林地，且现地林木长势良好，不存在大面积损毁问题。</p> <p>(二) 反映的“宁夏贺兰山第四风电厂青铜峡龙源新能源公司损毁 120 亩植被建设风机 4 台”的问题不属实。2022 年青铜峡龙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贺兰山第四风电场“以大代小”79.5 兆瓦等容风电技改项目建设风机共计 30 座，建设用地、临时用地共计占用林草地 376.3 亩（其中含所举报 120 亩），上述用地经宁夏回族自治区林草局和青铜峡市林业和草原局批准，龙源公司取</p>	不属实	无	无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处理情况
					<p>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程序合规，用地合法。2023年6月30日，龙源新能源有限公司已完成贺兰山第四风电场“以大代小”79.5兆瓦等容风电技改项目建设。2025年4月28日，树新林场按照临时使用林草地植被恢复协议对270.25亩临时占用林草地进行恢复，已完成种子播撒。</p> <p>（三）反映的“宁夏青铜峡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招商企业种植葡萄，损毁宝川生态治沙林杨植被1500亩”的问题不属实。宁夏青铜峡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招商企业种植葡萄区域位于盛家墩酿酒葡萄园区，项目建设10000亩葡萄酒种植基地（其中含所举报1500亩），该区域是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发展规划区（《青铜峡市委办公室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青铜峡市2022年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青党办〔2022〕7号）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自治区相关规定，且该区域地类为退化天然牧草地，地上无林木生长，目前已种植酿酒葡萄。其中供水系统、田间道路、滴管等基础设施使用草地经自治区林草局审核批准（宁林草许准〔2023〕216</p>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处理情况
					<p>号)。</p> <p>(四)反映的“宁夏黄河东岸防沙治沙项目侵占宝川林场林地七千多亩”的问题不属实。2018年3月,自治区发改委下达批复,同意青铜峡市实施宁夏黄河东岸防沙治沙青铜峡项目。该项目占用土地均为国有宜林荒地,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防风固沙林2.33万亩,配套建设林带节水滴灌管网、防火作业道、项目警示牌等基础建设。该区域土地权属为青铜峡市树新林场。2018年3月20日,青铜峡市人民政府发布公告,公告规定期限内没有任何企业和个人提出相关土地或林权权属主张。2018年11月27日,青铜峡市宝川生态治沙林场向青铜峡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青铜峡市林业局、宁夏天合景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湖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停止侵害,排除妨碍,撤离其林木所属林地,并赔偿损失260万元。2018年12月26日,青铜峡市人民法院作出一审裁定,2019年2月15日,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撤销青铜峡市人民法院(2018)宁0381民初3821号民事裁定,并指令青铜峡市人民法院继续审理。2019年8月1日作出(2019)宁0381民</p>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处理情况
					初 1294 号民事判决书，驳回原告青铜峡市宝川生态治沙林场的诉讼请求。					
2	D3NX202505300006	1. 吴忠市盐池县惠安堡镇宁夏瑞兴矿业有限公司未执行“三同时”制度，在未编制环评、环评报告的情况下，于 2021 年-2024 年间露天开采。 2. 2024 年获得复垦方案的批复，但 2023 年已经在矿区内填埋大量煤矸石近 10 万吨。 3. 该企业生产加工期间违规露天堆放大量石粉和成品石料，采矿产生的废料倾倒在河沟内。	盐池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核查，群众反映情况部分属实。检查时该公司处于停产状态，正在进行矿区部分区域生态修复治理。</p> <p>（一）群众反映的“宁夏瑞兴矿业有限公司未执行‘三同时’制度，在未编制环评、环评报告的情况下，于 2021 年-2024 年间露天开采”问题不属实。该公司已编制环评、环评报告，并完成验收。2016 年 8 月该公司编制了《宁夏吴忠市青龙山东道梁南段冶镁白云岩项目采空区综合治理方案》，2016 年 12 月经原吴忠市太阳山移民开发区环保安监局同意（吴太环安发〔2016〕96 号），对该公司矿区历史遗留的地下采空区进行治理修复，主要采用山坡露天治理方式及穿孔爆破方法，群众反映的“2021 年-2024 年间露天开采”实际为采空区治理工作。</p> <p>（二）群众反映的“2024 年获得复垦方案的批复，但 2023 年已经在矿区内填埋大量煤矸石近 10 万吨”问题部分属实。该公司于 2020 年 9 月编制了《青龙山东道梁南段冶镁白云岩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经</p>	部分属实	持续加强企业露天堆放物料规范化管理，责成企业完成对南区工业场地及附近沟道内遗留的石料清理工作，并对北区工业场地东侧废石场散乱白云石骨料、石粉物料规范堆放，持续落实洒水降尘等措施，确保露天堆放问题不再发生。	<p>太阳山开发区管委会已下发限期整改通知书，责令企业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p> <p>一是要求该企业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前，清理南区工业场地及附近沟道内遗留的石料，并覆土进行生态修复治理。</p> <p>二是要求该企业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前，规范堆放北区工业场地东侧废石场散乱白云石骨料、石粉物料，做好防尘抑尘等措施。</p> <p>三是做好北区工业场地临时堆放矿区的防尘抑尘措施，不得在防风抑尘网外堆放物料。</p>	阶段性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处理情况
					<p>吴忠市自然资源局组织审查通过，并在吴忠市人民政府网站对审查结果进行了批复公示，方案提出使用煤矸石作为地下采空区治理填充材料，预计可填充量 500 万吨。根据该公司与盐池县惠石工贸有限公司签订的老采空区回填治理合同，自 2023 年 3 月份开始，该公司委托盐池县惠石工贸有限公司使用煤矸石对 1 处地下采空塌陷区进行间歇性填埋治理，填埋量约 10 万吨左右。</p> <p>（三）群众反映的“该企业生产加工期间违规露天堆放大量石粉和成品石料，采矿产生的废料倾倒在河沟内”问题属实。经核实，该公司建有 2 处工业场地及石料加工生产线，其中南区工业场地 1#石料加工生产线已拆除，其东侧为天然沟道，沟道下方建设有挡墙防止工业场地内石料滑落至沟道内，但现场查看仍有部分石料滑落沟道中。</p>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处理情况
3	D3NX202505300003	1. 宁夏同心县预旺镇柳树堡村的104亩2万余棵文冠果树林被当地村民放养的羊群损坏。2. 近四年，预旺镇柳树堡村、沙土坡村、土峰村、北关村4个自然村大约2万亩地的地膜被犁埋和焚烧。3. 预旺镇柳树堡村大约3300亩土地荒废。	同心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核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p> <p>（一）关于“同心县预旺镇柳树堡村的104亩2万余棵文冠果树林被当地村民放养的羊群损坏”问题部分属实。2015年，按照中央及自治区相关政策，同心县实施了新一轮退耕还林项目，推广种植文冠果，预旺镇柳树堡村种植1049.6亩，其中有村民4人种植管护文冠果木100.3亩7322棵。在日常巡查中发现，上述退耕还林区域存在偷牧现象。根据《退耕还林条例》，上述4人负责退耕还林文冠果种植补植和抚育管护，2017—2021年补植管护到位，县乡村联合验收组先后4次验收合格，兑付补助资金。2022—2024年，由于上述4人长期在外务工，抚育管护缺失，文冠果成活率逐年下降。</p> <p>（二）群众反映的“近四年，预旺镇柳树堡村、沙土坡村、土峰村、北关村4个自然村存在地膜被犁埋和焚烧”问题部分属实。经本次现场核查预旺镇柳树堡村、沙土坡村、土峰村、北关村4个自然村，未发现地膜犁埋和焚烧痕迹。经查阅相关资料，预旺镇柳树堡村、沙土坡村、土峰村、北关村4个村2.3万亩土地采取“滴灌+覆膜”方式规模</p>	部分属实	加大禁牧封育宣传、巡查、处罚力度，防范羊畜啃食损坏林木、草原等生态环境现象的发生。组织群众及时补植补种，最大限度保护造林成果。加大农用残膜清收力度，确保残膜清收率达到90%以上。积极组织动员群众做好平整土地、适时抢墒播种等工作，确保耕地有效利用。	一是加大禁牧封育宣传、巡查、处罚力度，坚决防范羊畜啃食损坏林木、草原等现象的发生。 二是组织相关农户在合适的条件下及时补植补种，最大限度保护造林成果。 三是认真落实耕地保护制度，持续加大农用残膜清收力度，推广使用抗拉强度高、耐老化的地膜，建立地膜回收奖励机制，加大地膜焚烧宣传、巡查和处罚力度。 四是组织动员群众做好平整土地、适时抢墒播种，确保耕地有效利用。	阶段性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处理情况	
					<p>化种植玉米、葵花、马铃薯、谷子、西瓜等农作物，在春耕前和秋收后等重点时段，存在个别群众、合作社私自犁埋地膜、焚烧残膜现象。</p> <p>（三）群众反映的“预旺镇柳树堡村大约 3300 亩土地荒废”问题部分属实。2021 年，同心县沃丰种植专业合作社流转预旺镇柳树堡村 136 户 3577 亩土地，流转期 5 年（2025 年底到期）。2024 年 3 月，该合作社因连续 2 年亏损，单方终止土地流转合同。为防止土地撂荒，减少农户损失，2024 年 4 月 15 日，柳树堡村组织人员对涉及土地重新确认了地埂，积极动员群众开展种植，年内机械深翻轮作 1200 亩，剩余 2377 亩因合同纠纷未进行种植。2025 年，预旺镇柳树堡村继续动员农户开展种植，目前已完成机械深翻、增施农家肥 2000 多亩，因开春后无有效降雨，土壤墒情不足暂未种植，剩余 1500 多亩因农户外出务工未开展土地平整、施肥等工作。</p>						